

2020年上海市晋元高级中学提前招生录取方案

学校全称：上海市晋元高级中学

学校公众号：

学校主页：www.hsjy.pte.sh.cn

学校住址：上海市新村路2169号

学校联系人：上海市晋元高级中学教育教学指导与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021-66095553 021-66097811-605、617

联系时间：工作日上午8:30—11:00，下午13:00—16:00

学校住宿情况：学校为现代化寄宿制高中，住宿条件优越。



一、推荐生招生办法和录取流程

招生要求	(1) 具有推荐资格，综合素质评价各项指标应达到“优良”。道德与法治科目考试成绩须达到“合格”及以上。 (2) 学习习惯良好，有较强的自主与探究能力；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活动，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和团队合作能力。 (3) 身心健康，责任意识与自我管理能力强，能适应寄宿生活。	
志愿填报	经审定进入上海市教育考试院的提前批招生资格库的推荐生，应于5月16日10:00至5月18日10:00，登录“上海招考热线”网站(http://www.shmeea.edu.cn)填报志愿，并须于5月19日10:00至5月20日16:00，对网上填报的志愿在就读初中学校进行填报现场确认。	
综合面试	面试时间	5月23日(周六)或5月24日(周日)
	通知方式	提前电话通知
	选拔方法	学校“提前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对推荐生材料进行审核，并组织开展自主选拔活动，活动包括纸笔测试和综合考查(面试)。学校根据自主选拔综合评定结果，经领导小组集体讨论后，按照“推荐生”分区录取计划数择优确定预录取学生。预录取学生名单由学校和市教育考试院两级公示。
预录取和录取	考生于规定时间内在“上海招考热线”网站填报志愿。学校成立提前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招生录取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择优确定预录取学生。若推荐生第一志愿投档数大于计划数，学校根据事先公布的录取原则择优预录取；若第一志愿投档数小于等于计划数，原则上如数预录取，并且按照规定的程序招收第二志愿的推荐生。 若预录取过程中发现确有不符合推荐程序的学生，将依规定及时查处。预录取学生名单应由招生学校和市教育考试院两级公示。被高中学校提前招生预录取的考生不得更改或放弃预录取学校。 被预录取的学生须参加当年统一学业考试，录取总分(即语文、数学、外语、物理、化学、体育共6门科目统一学业考试成绩和政策性照顾分数的总分)须达到市统一划定的提前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后方予以正式录取。未被录取的考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	

二、自荐生招生办法和录取流程

招生要求	具有上海市中考报名资格的应届初三毕业生，道德与法治科目考试成绩达到“合格”及以上，身心健康，具备下列条件者： (1) 全面发展，综合素质高，文化成绩优秀。 (2) 个性特长鲜明，具有较强的科学探索兴趣和创新实践能力，在科技创新实践活动、信息技术等方面有兴趣特长，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活动，有较强组织能力和突出表现者优先考虑。 (3) 学校推行“上海市普通高中学生创新素养培育实验项目”，设立苗圃科创实验班、人工智能科创实验班，选拔培养在结构创新、金融创新、科技创新等领域兴趣特长突出、具有发展潜质的优秀学生。 (4) 责任意识与自我管理能力强，能适应寄宿生活。	
志愿填报	参加提前招生录取自荐的学生，须于5月16日10:00至5月18日10:00，登录“上海招考热线”网站（http://www.shmeea.edu.cn）填报志愿，并于5月19日10:00至5月20日16:00，对网上填报的志愿在就读初中学校进行填报现场确认。	
材料报送要求	(1) 投递时间：4月25日学校开通网上报名通道，学生即可开始投递材料，至5月20日16:00前截止（以邮戳为准）。 (2) 材料内容（以下材料请按编号依次排列并装订，材料袋正面注明“自荐生报名材料”字样）： 《2020年上海市晋元高级中学自荐生信息表》（学校网站上下载）； 经初中学校审核确认的《2020年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生报名信息表》（复印件同样有效）； 《上海市初中毕业生综合素质评价表》（复印件）； 能证明个人兴趣特长（如科技、信息等）的相关材料。 (3) 投递方式：挂号信、快递或直接送达。 (4) 邮寄地址：上海市晋元高级中学（新村路2169号）；收件部门：教育教学指导与服务中心；邮编：200333。 (5) 直接送达：上海市晋元高级中学东门（万泉路51号）门卫室，并做好信息登记。	
综合面试	面试时间	5月23日（周六）、5月24日（周日）
	通知方式	提前电话通知
	选拔方法	学校成立“提前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按照“规则在先、程序规范、阳光透明”的原则，根据市、区招生政策和学校招生方案规定的程序开展工作。根据自荐生提供的材料，以自荐生学业水平、兴趣特长、综合素质和发展潜能等作为主要评价依据，确定参加自主选拔活动的自荐生名单。 组织开展自主选拔活动，活动包括纸笔测试和综合考查（面试），选拔活动以综合素质评价为导向，整体考查学生的学科素养和创新潜能，考查的结果作为自主选拔录取的主要依据。 领导小组对自主选拔综合评定结果进行集体讨论后，择优确定预录取学生。预录取学生名单由学校和市教育考试院两级公示。

预录取和录取	考生在招生学校规定的时间内向志愿学校投递个人材料（截止日期见学校招生方案），并在“上海招考热线”网站填报志愿，招生学校根据考生志愿和提供的相关材料，确定面试人选，进行综合评价。 学校成立提前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招生录取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择优确定预录取学生。 考生本人凭报名号和网上填报志愿时使用的密码于5月30日到高中学校，登录市教育考试院信息管理系统进行签约。考生与某一招生学校签约后，不能与其他招生学校重复签约。预录取学生名单应由招生学校和市教育考试院两级公示。被高中学校提前招生预录取的考生不得更改或放弃预录取学校。 被预录取的学生须参加当年统一学业考试，录取总分（即语文、数学、外语、物理、化学、体育共6门科目统一学业考试成绩和政策性照顾分数的总分）达到市统一划定的提前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后方予以正式录取。未被录取的考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
---------------	---